再探古蓼國:由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鄝公銅器談起

張莅 國立故宮博物院器物處

提 要

傳世文獻載兩周時期曾存在蓼國,據歷史地理考證,地望有三,分別為河南唐河的改姓蓼、河南固始的姬姓蓼以及安徽的偃姓舒蓼。在東周政治版圖面臨重整變化之時,蓼成為楚國附庸,文獻中只留下三蓼陸續被滅的紀錄,關於蓼國的文化面貌和人員狀況,皆付之闕如,幸而近年陸續可見蓼國銅器,古蓼國的歷史蹤影也漸漸明朗。本文由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的〈鄝公殺鼎〉、〈鄝公殺缶〉出發,透過《左傳》所載蓼國被滅史事建構背景,結合目前可見的出土材料,初步了解蓼國的具體史迹和與他國的交流情形,以及所呈現的銅器風格。再由新與器類發展的脈絡,觀察兩件鄝公銅器的年代序列和形制特色,其自名「湯鼎」和器形為浴缶的類型,處於奠定此類成套水器用具的春秋中晚期,且主要集中於南陽盆地。本文除增補蓼國史料,探究院藏兩件鄝公般作器所屬國別和地理位置,也由小國文化群聚發展的觀點,重新認識滅國文化於楚系青銅器形成過程中的角色,再思青銅器區域風格的文化從屬關係。

關鍵詞:蓼國、鄝公般、湯鼎、浴缶、楚系青銅器

一、前言

東周時期各國版圖面臨急遽變化,大國為角逐霸權,多透過兼併鄰近小國以增強實力,在此背景之下,許多小國為求生存,或依附、結盟於強鄰,但最終仍難逃被滅的命運。其中尤以南方的楚國擴張快速,隨著勢力北上,陸續併吞江淮流域的小國。這些於歷史中消失的小國面貌模糊,傳世文獻僅見零星記載,幸而可見其留存後世的青銅器,得以此稍能推知曾經存在的時空軌跡。在楚國兼併的小國之中,有一蓼國,目前對其族屬和歷史地理尚未能有清楚的認識。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有兩件春秋時期的蓼國銅器,分別是〈鄝公般鼎〉(圖1)、〈鄝公般缶〉(圖2),屬同套水器用具。

過去學界對於古蓼國的研究主要立基於《左傳》的幾條相關資料,以及歷代傳注者的歷史地理考證。「近年學者利用新見的蓼國銅器,與文獻互證,對於兩周時期的古蓼國史迹或有梳理,具代表性的如徐少華的古蓼國地望和族姓研究,這文指出歷史上曾有三個古蓼國,分別為河南唐河的改姓西蓼、河南固始的姬姓東蓼以及安徽的偃姓舒蓼。文獻提供了三個蓼國的訊息,因此過去對於蓼國銅器的研究,主要為解決其器所屬何支蓼國及族氏問題,本文除了將就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的兩件鄝公銅器分析所屬地望,梳理三蓼國的時代軌跡,蒐羅和比對目前可見的蓼國銅器,以建構兩件鄝公器可能所屬古蓼國的時空位置。除此之外,本文擬由青銅器發展序列和區域風格的形成之問題,試論古蓼國之於楚系文化的塑造,除增補蓼國史料,也期待重新認識滅國文化於楚系青銅器形成過程中的角色。

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鄝公羖鼎、鄝公羖缶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兩件蓼國銅器為民國八十三年購藏,以下分述其基本資料。〈鄒公般鼎〉為附蓋小口鼎,通耳高 39.6 公分、口徑 19 公分、腹徑 33 公分、足高 12 公分。器蓋為平頂式,周邊下折,可完全包覆直領器口。蓋面飾有蟠虺紋三周,外圈為連續的三角紋,內填蟠虺紋。蓋上有四豎環鈕,鈕上飾 V 形線條。器身為球形,深腹、圓底,上半部以兩道凸弦紋帶綯索紋為界,區隔環繞器身的

¹ 如何浩,《楚滅國研究》(武漢:武漢出版社,1989),頁 223-225。

² 徐少華,〈古蓼國歷史地理考異〉,收入氏著,《荊楚歷史地理與考古探研》(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頁 27-45。

三層帶狀蟠虺紋,最下層的蟠虺紋帶再接飾一周垂葉三角紋,同樣內填蟠虺紋。 器身下半部為素面,底部有明顯的黑灰色塊,為煙炱痕。三矮蹄足上端飾有浮雕 獸首紋。器身肩部和器蓋蓋面帶有內容相同的 12 字銘文,皆為反書,筆劃纖細瘦 長,釋文作:

鄝公般之蘧(湯)鼎,子孫永保用之。³

蓋銘現已全被鏽層覆蓋,須以 X 光檢測,方能辨識。 4 另外,此器的蓋內以及器內底皆有局部的藍鏽遺痕,據同類器的考古出土資料顯示,可能是長期在水中添加香草植物所致。 5

〈鄝公般缶〉原應為附蓋缶,進入館藏時已失蓋。全器通高 36.5 公分、口徑 23 公分、腹徑 42 公分。小口直領的形制與〈鄝公般鼎〉相同,推測其器蓋應也可全軍器口、頸,腹徑同樣約是口徑的兩倍,且腹最大徑長於全器通高。器身為寬肩,兩側有半環狀雙耳,耳部整體造型為爬獸,俯視為獸面,側視可見由三小獸頭構成(圖 3)。器腹上半以兩道凸弦紋為界,內填重環紋,弦紋之間滿佈細密的蟠虺紋為地,並等距飾有八個浮雕圓餅,上有交錯環繞的蟠螭紋。器腹下部曲線內收,平底。肩部環繞一圈銘文,為正書,全文應為 27 字,現存 23 字,釋文作:

唯正月初□(吉)□(丁)□(亥),鄝公般睪(擇)其吉□(金),自作 其缶,其黌(眉)壽無謀(期),永保用之。 6 (圖4)

其中鄝公名「般」字有加工刻寫之痕,⁷該器肩部鏽層厚重,銘文部位露出,推測入 院典藏前應經剔鏽處理。

³ 本文銘文釋文採嚴式棣定,即按原字形釋成楷書。括弧內為寬式棣定,表示學界一般認定的通用常見字。

⁴ 相關 X 光檢測結果已發表於張莅、陳東和,〈透視青銅——院藏鄝公鼎器蓋的銘文再現〉,《故宫文物月刊》,410期(2017.5),頁90-99。

⁵ 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南陽春秋彭射藂發掘簡報〉,《文物》,2011年3期,頁14。

^{6 □}表示若按行文慣例及字形排列,此處應有文字,惟已模糊難辨,現僅依殘跡和前後語句對 照,推斷字形於括號內釋文。

⁷ 年代、形制、紋飾及銘文均與〈鄝公缶〉接近,可密切參照的淅川下寺 M1〈孟縢姬浴缶〉 (M1:72),鑄造遺痕也相仿,其銘文據考古報告指出,可能原銘文未曾鑄出,鑄後又補刻上去,推測〈鄝公缶〉可能也存在同樣的情形。詳參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菜》(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65。

三、見於《左傳》的蓼國史迹

傳世文獻所載蓼國,主要為《左傳》中與楚國相關的資料,目前版本所見字 形多寫作「蓼」,歷來《傳》注家也以「蓼」為通行寫法,8此節以「蓼國」稱之。 《左傳》中首見蓼國蹤影為春秋初期:

楚屈瑕將盟貳、軫。鄖人軍於蒲騷,將與隨、絞、州、蓼伐楚師。……遂 敗鄖師於蒲騷,卒盟而還。(《左傳·桓公十一年》)⁹

其時楚國將與貳、軫兩國會盟,鄖國欲聯合四國攻伐楚師,以破壞此次結盟,避免楚勢力增長。楚國屈瑕聽取鬬廉建言,採主動出擊,先至蒲騷攻克鄖師,並完成預定的盟會。其中蓼國預計參與抵抗楚國,但並未實際出兵,也無與楚國交手,戰敗的僅鄖國。關於這段史事的的蓼國地望,杜預(222-285)《注》:「蓼國,今義陽棘陽縣東南湖陽城。」班固(32-92)《漢書·地理志》:「南陽郡湖陽縣,故蓼國也。」漢以後各家的歷史地理考釋,同樣指出蓼國所在的湖陽故城,位於河南唐河縣南稍西八十里。10 魯桓公十一年(前 701)的歷史事件中,隨國、絞國、州國,均在今湖北縣境,11 與河南唐河臨近,地緣關係清楚。陳槃據《潛夫論》、《姓纂》、《路史後紀》之說,指出「今山東定陶之廢與今河南唐河縣之蓼並已姓,則是蓼之初國在定陶,後乃遷唐河也。」12 昭公二十九年(前 513)時,載晉大夫蔡墨(生卒年不詳)與魏獻子(?-前 509)的對話,說明蓼國為改姓:

昔有飂叔安,有裔子曰董父,實甚好龍,能求其者欲以飲食之,龍多歸之,乃擾畜龍,以服事帝舜,帝賜之姓曰董,氏曰豢龍,封諸鬷川,鬷夷

^{8 《}穀梁傳·宣公八年》:「楚人滅舒鄒。」《集解》:「舒鄒,音了,本又作蓼,國名也。」見(晉) 范甯集解,(唐)楊士勛疏,(清)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穀梁注疏附校勘記》(臺 北:藝文印書館,2007,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本影印),卷 12,〈宣公八年〉, 頁 119。(唐)陸德明,《經典釋文》:「蓼,音了,字或作鄝,音同。」見(唐)陸德明,《經典 釋文》(臺北:鼎文書局,1972,據通志堂刊本影印),卷 16,〈春秋左氏音義三〉,頁 212。 (清)高士奇,《春秋地名考略》:「蓼,音了,國名,亦作廖,古為飂。」見(清)高士奇,《春 秋地名考略》,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據國立故宮博物 院藏清乾隆四十七年文淵閣本影印),〈卷十三〉,頁 655。

^{9 (}晉) 杜預注,(唐) 孔穎達疏,(清) 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左傳注疏附校勘記》 (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本影印),卷7,〈桓公十一年〉,頁122。

^{10「}蓼,今河南南陽府唐縣南九十里湖陽故城是。」見(清)顧楝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 社,1975,據清同治十二年山東尚志堂藏板影印),卷4,〈春秋列國疆域表〉,頁706-709。

¹¹ 鄖國位安陸縣,絞國位鄖縣,州國位監利縣東之州陵城。

¹²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譔異》(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7),頁 243。

氏其後也。(《左傳·昭公二十九年》) 13

關於改姓蓼的族氏來源,《潛夫論·卷九·志氏姓》:「祝融之孫,分為八姓:己、 禿、彭、姜、妘、曹、斯、芊。己姓之嗣飂叔安,其裔子曰董父,實甚好龍,能求 其嗜欲以飲食之,龍多歸焉。乃學擾龍,以事帝舜。賜姓曰董,氏曰豢龍,封諸朡 川。朡夷、彭姓豕韋,皆能馴龍者也。豢龍蓬以忠諫,桀殺之。凡因祝融之子孫, 己姓之班,昆吾、藉、扈、溫、董。」¹⁴ 此蓼國的命運,亦可見於春秋末年時,楚大 夫子穀(生卒年不詳)溯及楚武王(?-前 690;前 740-前 690 在位)史迹時言:

觀丁父, 鄀俘也, 武王以為君率, 是以克州、蓼, 服隨、唐, 大啟羣蠻。 (《左傳·哀公十七年》) ¹⁵

由子穀並言的州、隨等國來看,觀丁父所克的蓼應同於桓公十一年(前 701),故地 處河南唐河的改姓蓼國至遲已於春秋初期被滅。¹⁶

《左傳》中再次出現蓼國為春秋中期,其時各小國游離於強國之間,或依附或 背叛,鄀國親於楚而被秦滅,六國向東夷靠攏而被楚滅。楚穆王四年(前 622), 秋天楚仲歸滅六,冬天楚公子燮滅蓼:

楚公子燮滅蓼。臧文仲聞六與蓼滅,曰:「皋陶、庭堅不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哀哉!」(《左傳·文公五年》)¹⁷

小國紛紛被兼併之際,蓼國也難逃滅亡的命運。杜預《注》:「蓼國,今妄豐蓼縣。」清《傳說彙纂》:「今河南汝寧府固始縣東北有蓼成崗,其地即古蓼國,漢蓼縣。」¹⁸ 楊伯峻指出此處的蓼國為庭堅之後,與魯桓公十一年(前 701)的蓼國是同名而異國,地望在今河南固始東北的蓼城岡。文中魯大夫臧文仲感嘆皋陶、庭堅後代被滅,面臨絕祀的命運。皋陶與庭堅為同一人之名、字或各為兩人之名,歷來多有辯論。《史記·楚世家》:「䅟王四年,滅六、蓼。六、蓼,皋陶之後。」漢班固

^{13 (}晉) 杜預注,(唐) 孔穎達疏,(清) 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左傳注疏附校勘記》, 卷53,〈昭公二十九年〉,頁922。

^{14 (}漢)王符撰,(清)汪繼培箋,《潛夫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頁241。

^{15 (}晉) 杜預注,(唐) 孔穎達疏,(清) 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左傳注疏附校勘記》, 卷 60,〈哀公十七年〉,頁 1045。

¹⁶ 楚武王在位至鲁莊公四年,因此位於南陽盆地的鼕國,推測於魯桓公十一年之後,魯莊公四年之前的十二年間被楚滅。詳象徐少華,〈古鼕國歷史地理考異〉,頁31。

¹⁸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譔異》,頁363。

《漢書·古今人表》:「庭堅即皋陶字」以皋陶庭堅為一人。清代考據學者紛紛提出質疑,¹⁹雷學淇(生卒年不詳)《世本輯校》:「皋陶自出少昊,其後為六,偃姓;庭堅乃出顓頊,其後為蓼,姬姓。」今人多採之,將魯文公五年(前622)的蓼國視為姬姓,地在河南固始。

除了上述的兩個蓼國,《左傳》中尚見稱名「舒蓼」的偃姓之國,分別見於文 公和宣公之時:

楚莊王立,子孔、潘崇將襲羣舒,使公子燮與子儀守,而伐舒蓼。(《左傳·文公十四年》)

楚為眾舒叛,故伐舒蓼,滅之。楚子疆之。及滑汭,盟吳、越而還。(《左傳·宣公八年》) 20

此群舒於魯宣公(前608-前591在位)時叛變,楚國出兵伐滅。滅國之後,楚子藉此重新劃定疆界,擴大版圖,並直至吳、越盟會。兩筆資料中的舒蓼,杜預《注》卻指涉歧異,於文公十四年(前613)曰舒蓼即群舒之一,於宣公八年(前601)處云舒、蓼為二國名。唐孔穎達《疏》為解矛盾,認為河南固始的蓼國和群舒蓼國為同一國,於魯文公五年(前622)被滅後復國,楚國於宣公八年(前601)再次伐滅之。²¹宋以降的歷史地理著作,均將河南固始蓼國和群舒之蓼視為兩國,有清一代學者多承此之說。²²

綜上所述,《左傳》所載蓼國史料經歷代各家考證,春秋時期的蓼國應有三

^{19 (}清) 崔述《夏考信錄》提出質疑:「《典》、《謨》之稱皋陶多矣,帝稱之,同朝之人稱之,史臣稱之,皆以皋陶。乃至後世之詩人稱之,儒者稱之,亦同詞焉,從未有一人稱為庭堅者,何所見而知庭堅之為皋陶乎?」。見(清)崔述,《夏考信錄》,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據王灏輯光緒定州王氏謙德堂刊本影印),卷1,〈皋陶〉附錄,頁22。

^{20 (}晉) 杜預注,(唐) 孔穎達疏,(清) 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左傳注疏附校勘記》, 卷19,〈文公十四年〉,頁335;卷22,〈宣公八年〉,頁379。

^{21「}舒蓼二國名者,蓋轉寫誤,當云一國名。案《釋例,土地名》有舒、群舒、舒蓼、舒庸、舒 鸠,以為五名,則與文五年滅蓼同,蓋蓼滅後更復,故楚今更滅之。」見(清)阮元校記,《春 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本影印),卷22, 〈宣公八年〉,頁379。

²² 詳參(宋)羅沙,《路史‧國名紀二》,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清乾隆四十七年文淵閣本影印),卷 25,〈舒蓼〉,頁 277;《路史‧國名紀》,卷 26,〈蓼〉,頁 287;(宋)鄭樵,《通志‧氏族略》(臺北:新與書局,1963,據武英殿本影印),卷 30,〈蓼氏〉、〈舒蓼氏〉,頁 484;(清)顧楝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1975,據清同治十二年山東尚志堂藏板影印),卷 4,〈春秋列國疆域表〉,頁 706-709;(清)江永,《春秋地理考實》,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清乾隆四十九年文津閣本影印),卷 2,頁 272;胡嘏,〈群舒史跡鈎沉〉,《安徽史學》,1986年6期,頁 34。

處,如朱駿聲於《說文通訓定聲·孚部》「鄝」字條下所言:「古鄝國,漢蓼縣。即今固始縣東北之蓼城岡也。州、蓼之蓼別一國,舒、蓼則又羣舒之一名。經、傳皆以蓼為之。」²³並且根據《左傳》內容得知,這三個蓼國陸續均被楚國消滅兼併,其中唐河蓼國於春秋初期被滅,固始和安徽的蓼國於春秋中期滅亡。至於蓼國具體的活動紀錄和人員狀況,傳世文獻皆付之闕如,幸而近年陸續可見蓼國銅器,古蓼國的歷史蹤影也漸漸浮現。

四、蓼國現蹤:蓼伯、蓼子、鄝子、鄝叔作器

(一) 蓼國名銅器

目前可見的銅器中,銘文字形可見寫「蓼」或「鄒」作為國名,為求精確,提及銅器名時,將分別依形釋文。出現蓼國名的銅器,時代較早的為兩件於山東肥城小王莊出土的〈嬰士父鬲〉(圖 5),24同出器尚有鼎二、簠二、壺二、盤一、匜一、穿帶小壺一、勺二,其中簠、匜、鬲主體均以曲體象首紋為飾,為春秋早期偏早流行風格。鬲的形制為短東頸、寬平折沿、矮蹄足,腹部與足相對處帶扉稜,與河南上村嶺虢國墓地 M2001 出土〈虢季鬲〉相似,25屬西周晚期晚段樣式。整體而言,〈嬰士父鬲〉的時代約略於兩周之際。〈嬰士父鬲〉頸部內側有銘文一周:

婴士父作鼕(蓼)妃(改)障鬲,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

資料初發表時,學界據同出的〈陳侯壺〉銘文為陳侯嫁女媵器,²⁶多指〈嬰士父 鬲〉同樣為父親贈予女兒所作,或曰作器者是改姓嬰氏,該鬲屬蓼器,地望為河 南固始。²⁷徐少華依文獻提出河南唐河改姓蓼國的存在,認為〈嬰士父鬲〉是丈夫

^{23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據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清道光 二十八年刻本影印),頁 346。

²⁴ 齊文濤、〈概述近年來山東出土的商周青銅器〉、《文物》,1972年5期,頁10。器物資料又見於魯文生主編,山東省博物館編,《山東省博物館藏珍·青銅器卷》(濟南:山東文化音像出版社,2004)。

²⁵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門峽市文物工作隊,《三門峽號國墓·第一卷》(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頁36、40。

^{26 〈}陳侯壺〉銘文內容為:「陳侯作媯蘇媵壺,其萬年永寶用。」(《集成》09633、09634)。

²⁷ 如趙世綱,〈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青銅器銘文考索〉,收入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附錄一〉,頁374。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下册,頁1719-1720。

作給妻子的器物。²⁸ 據兩周金文的女性稱名規律,徐說較為恰當。若從徐說,如此〈嬰士父鬲〉並非蓼國器,但說明了來自改姓蓼國女子與嬰氏的婚姻關係,至於嬰氏未見其他材料,地望是否為山東地區,仍待考。

兩周之際的蓼國蹤影,還可見於陝西韓城梁帶村芮國墓地出土的兩件〈晉侯簋蓋〉(M300:31、32)²⁹ 此器、蓋紋飾相同,子母口可扣合,惟銘文內容相異,³⁰ 作器者不同,應非原配。提到蓼國的蓋銘內容為

蓁(蓼)伯乍(作)噂(尊)□(簋),其萬年子子孫孫永寶用□(享)。 (圖6)

陳昭容認為此器蓋銘文中的蓼國應指改姓西蓼。³¹〈晉侯簋〉器、蓋均以瓦紋和竊曲紋為飾,耳部飾浮雕獸首,圈足下接三短足,全器形制與陝西長安張家坡窖藏出土的〈元年師旗簋〉、³²河南上村嶺虢國墓地出土銅簋(M1810:6)³³相近,屬中原風格,年代約為西周晚期至春秋早期,此器蓋的出現說明曾有一蓼國在此時期活躍。蓼伯作的器蓋出現在芮國墓地,M300為女性墓,陪葬器物來源因素複雜,推測可能透過婚姻、餽贈而重配。

進入東周之後, 蓼器主要發現於楚文化區域。湖北襄陽山灣出土一件〈蓼子郰 盞〉(圖 7),器、蓋同銘,內容為

住(唯)八月初吉乙亥,韓子璥□(擇)其吉金,自乍(作)匔鼎,其豐 (眉)壽萬年無疆,子子孫孫永保用之。³⁴

該器資料發表時,國名不識,其後田成方細審原器銘文筆劃,分析器主名「蘗」, 由「茻」、「羽」、「翏」、「邑」偏旁構成,與山東肥城小王莊的〈嬰七父邑〉蓼字

²⁸ 徐少華,〈古蓼國歷史地理考異〉,頁30-31。

²⁹ 陝西省考古研究院、上海博物館,《金玉華年——陝西韓城出土周代芮國文物珍品》(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12),頁27、56。

³⁰ 器銘內容:「晉侯作師氏姞簋,子子孫孫永寶用。」

³¹ 陳昭容、〈兩周夷夏族群融合中的婚姻關係——從芮國婚嫁往來談起〉,收入陝西省考古研究院、上海博物館編、《兩周封國論衡:陝西韓城出土芮國文物暨周代封國考古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頁92,註27。

³² 同出器計四件簋,形制、紋飾、尺寸均同。器物資料參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長安張家坡西周銅器群》(北京:文物出版社,1965),圖版 8、9、10、11。四件均器蓋同銘。

³³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上村嶺虢國墓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圖版 56-3。

³⁴ 蓋內和器內底銘文內容基本相同,蓋內底銘文計33字,器內底計32字,缺「自」字,不影響文義,其餘內容完全相同。

寫法基本相同,只多出「邑」旁,由此推測〈蓼子鄭盞〉同為河南唐河的改姓蓼國器。³⁵〈蓼子鄭盞〉的出土地點位於湖北襄陽,與南陽盆地鄰近,屬改姓蓼國應為合理。又張昌平據銅盞發展的形制,以及環帶紋、垂鱗紋和蟠虺紋的搭配,時代可歸於春秋早期偏晚至春秋中期偏早,類似器形見於江陵岳山和當陽金家山 M9 出土銅盞。³⁶ 與此盞同樣自名為「繁鼎」的器物,多見春秋中晚期的江淮一帶南方諸國,³⁷ 形制特徵為附蓋、寬口、深鼓腹、蹄足,如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春秋中期〈寬兒鼎〉(圖8)。值得注意的是,〈蓼子鄭盞〉腹底外有煙炱痕跡,卻與其他後來自名為繁鼎的器物,形制顯然有異(圖9、10、11),尤其是器足高度甚矮,不若其他自名為繁鼎或食繁的鼎足高,且蓋和器身、足帶環形紐,其更接近「盞」形器(圖12、13),或是敦、簋等盛食器類。雖然「盞」亦屬於楚文化區域的特徵器,但就形制與功能之間的聯繫,以及器物自名的認知,卻有所不同,綜而言之,由〈蓼子鄭盞〉展現的時空特徵,已可見此時的改姓蓼國與江淮文化的密切關係,對於銅器形制又有其個別理解。

以上為銘文字形作「蓼」的銅器,於春秋中晚期之時,另可見字形寫作「鄝」的兩件〈鄝子療戈〉,一件出於河南淅川下寺(M36:19)(圖14),³⁸一件出於山東棗莊徐樓(M2:61)(圖15)³⁹兩器銘文位置皆在胡部,內容相同:

黎子海⁴⁰之用(圖 16)。

³⁵ 鄒芙都將〈爨士父鬲〉銘文中的國名釋為蓼字,認為其屬河南固始的姬姓蓼國或偃姓蓼國器,詳參鄒芙都,《楚系銘文綜合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7),頁 58。田成方,〈爨士父鬲、蓼子歟盞與己姓蓼國〉,《華夏考古》,2015年3期,頁137-141、147。

³⁶ 見張昌平,〈襄陽縣新發現一件銅盞〉,《江漢考古》,1993 年 3 期,頁 42-43。器物資料又見於紹與博物館、湖北省博物館編,《江漢吉金:湖北省博物館典藏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12),頁 81。

³⁷ 自名為「繁鼎」者尚有春秋中期〈以鄧鼎〉(河南淅川下寺 M8)、春秋中晚期〈與子共鼎〉(四川茂縣牟托村 M1)、春秋晚期〈曾孫無期鼎〉(《集成》02606);另有自名「食繁」者,應屬同類器物。相關文章可參閱張亞初,〈殷周青銅器器名、用途研究〉,出自中國古文字研究會、中華書局編輯部編,《古文字研究》(北京:中華書局,1992),18輯,頁286。陳劍,〈青銅器自名代稱、連稱研究〉,《中國文字研究》,1輯(1999.1),頁355。

³⁸ 報告指出此戈出土時已斷成兩截,未修復,原似斷裂為三截,後焊接在一起。詳參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頁46、374。

³⁹ 徐樓二號墓共出雨件銅戈,另一件殘破較甚。詳參棗莊市博物館、棗莊市文物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棗莊市嶧城區文廣新局,〈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發掘簡報〉,《文物》,2014年1期,頁23-24。

⁴⁰ 原出土報告《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將器主名釋為「妝」字,後經董珊、劉彬徽、郭國權等人釋為「痠」。楊蒙生指出棗莊徐樓出土同銘戈的器主名字多了兩個指事符號,其文據楚系安字的

淅川下寺墓葬群為楚墓,三十六號墓的年代約為春秋中期後段,戈形制與曾大攻尹墓出土〈穆王之子戈〉相類,時代相當。此墓所出銅器僅〈鄝子痎戈〉帶銘,無法判斷墓主身份,考古報告推測此戈可能是蓼滅於楚後隨葬,故該墓主大概與楚滅蓼有關,趙世綱認為此戈銘之「鄝」為河南固始姬姓蓼國。41 田成方由「鄝」字的結構差異,認為與〈婴士父鬲〉、〈蓼子郰盞〉改姓蓼國形態有異,支持〈鄝子痎戈〉為姬姓蓼國器之說,且根據包山楚簡所載蓼縣位置,地望應為河南固始。42 另一件〈鄝子痎戈〉於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出土,此墓係夫婦異穴合葬,發掘簡報將年代訂於春秋晚期,據此合葬墓所出銅器銘文,出土〈鄝子痎戈〉的二號墓墓主為灣公,一號墓為宋公固的女兒叔子。關於灣國族屬,目前有費國、邳國、濫國等幾種說法。43 蓼為被楚滅之國,〈鄝子痎戈〉作為戰利品出現於淅川下寺的楚墓尚可理解。但是遠在山東的宋、灣聯姻的夫婦墓,出現蓼國器就令人費解,同時此墓還有徐國器,來源因素複雜,暫難以考究。雖然就現有材料無法解釋來源,但兩件〈鄝子痎戈〉的年代皆應早於兩座墓葬,且依其形制,年代約為春秋中期晚段。44

另外,在湖南汨羅也曾出土一件〈鄝叔戈〉,胡部銘文作:

鄝叔義行之用。

依典藏單位發表,此戈形制與前述兩件〈鄝子疲戈〉大略相仿,年代也相當於春秋中期後段。出土〈鄝叔戈〉的汨羅,為春秋時期楚國勢力在湖南的中心區域,發掘報告據隨葬品和墓葬形制,將此墓訂為春秋楚墓。⁴⁵〈鄝叔戈〉出現於楚墓,反映的應當也是滅國之後,蓼國銅器被作為戰利品隨葬。

以上所見的器主名為「蓼伯」「蓼子」「鄝子」「鄝叔」,出自於墓葬的皆非

形體發展,認為該戈器主名應同釋為「瘮」。見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頁46;楊蒙生,〈棗莊徐樓出土鄝子戈銘文補說〉,《中國文字研究》,21 輯(2015.8),頁51-57。

⁴¹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頁 326、374。

⁴² 田成方,〈鄝子妝戈的年代、國別及相關問題〉,《考古與文物》,2011年5期,頁97-99。

⁴³ 費國說見李學勤,〈棗莊徐樓村宋公鼎與費國〉,《史學月刊》,2012年1期,頁128-129。邳國說見王恩田,〈棗莊嶧城宋公鼎與□公鼎〉,《管子學刊》,2013年1期,頁101、128。濫國說見趙平安,〈宋公圖作灣叔子鼎與濫國〉,《中華文史論叢》,2013年3期,頁31-36。

⁴⁴ 年代訂定參考田成方,〈鄝子妝戈的年代、國別及相關問題〉,頁 97-99; 石敬東、尹秀嬌、楊晶,〈棗莊徐樓菜葬及相關問題〉,《海岱考古》,7輯(2014.12),頁 405-410。

⁴⁵ 長沙市博物館、邱東聯、潘鈺、李夢璋,〈長沙市博物館館藏的幾件銘文銅器〉,《湖南省博物館館刊》,8 輯(2011),頁 324-326;岳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汨羅市文管所,〈湖南省汨羅市高泉山一號蔥餐掘簡報〉,《湖南省博物館館刊》,5 輯(2009.4),頁 290-296。

蓼墓,既屬於戰利品性質的機率高,因此作器之時可能未被滅,院藏兩件鄝公器名曰「公」,據楚滅國置縣大夫稱公的慣例,反映的可能就是滅國之後的蓼首長稱謂。46至於文獻記錄的三個蓼國族氏和地望,與蓼國名銅器的對應,兩周之際的〈爨士父鬲〉、〈晉侯簋蓋〉、〈蓼子鄭盞〉器主國名字形寫作「蓼」,春秋中晚期的兩件〈鄝子療戈〉和〈鄝叔戈〉,器主國名字形作「鄝」。依目前的研究,寫作「蓼」形的器物為河南唐河的改姓蓼,作「鄝」形之器歸入河南固始姬姓蓼,至於安徽偃姓蓼則未見其器。若由國名字形和器物時代區別,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的兩件鄝公銅器似可歸入河南固始的姬姓蓼國。但就前述對於文獻材料的整理,自漢迄清的歷史地理考證,皆言「蓼」、「鄝」形相通。因此就目前的材料而言,純就字形寫法判別族屬,現階段無法證實,卻也無法否認。在目前未發現蓼國墓葬的情形下,為確實理解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鄝公般鼎〉和〈鄝公般缶〉的時空地理,須擴大材料比對範圍,下節擬就兩件鄝公銅器的銘文和形制細節討論其可能所屬的時空背景。

五、東周新興水器:湯鼎和浴缶的時空脈絡

依形制展現的功能而言,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的兩件鄝公銅器為湯鼎和浴缶, 過去的研究均指出,這兩種器類是東周時期楚文化區域特有的水器用具,本節擬 就其器的發展序列、水器自名功能和配套狀況,探討〈鄝公般鼎〉、〈鄝公般缶〉所 屬時空位置,以及在東周青銅器系統發展的大脈絡中,觀察其表現為新興水器的 文化意涵。

(一) 小口鼎的發展序列及其源流

〈鄝公般鼎〉自名為湯鼎,指涉的是功能意義,就形制而言,屬於考古分類中的小口鼎,其發展時序較長,分佈地域較廣,此節為探討該器的製作脈絡和文化屬性,故考察小口鼎的源流以釐清其時空位置。小口鼎基本特徵為附蓋、直領、寬肩、肩附雙耳、深鼓腹、圓底、蹄足,主要特徵為口徑約略只有腹徑的一半,腹壁曲線為圓弧狀,器腹整體狀似球形。小口鼎的形制辨認很早,一般由時代分為春秋中期晚段到戰國早期以及戰國中、晚期兩個發展區段。高崇文、劉彬徽皆

^{46《}左傳·莊公三十年》提及申公關班殺子元時,杜預《注》:「楚僭號,縣尹皆稱公。」詳參徐少華,〈關於春秋楚縣的幾個問題〉,收入氏著,《荊楚歷史地理與考古探研》(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頁155-164。

曾以楚系青銅器的角度,對小口鼎作過分類。⁴⁷ 近年來可見的小口鼎資料倍增,為 能釐清〈鄝公般鼎〉的時空位置和所屬族氏來源問題,此節新增近年出土材料,將 該器置於銅小口鼎的發展序列中討論,其分型分式如表(附錄一)。

由表觀察,目前可見最早的小口鼎出土於安徽巢湖附近區域,列為 A 型,分為雙環耳或方形耳,及附蓋與否,口徑從約腹徑的三分之二,縮小為腹徑的一半。共同特徵為器腹主要飾竊曲紋,細部差異為銅陵、⁴⁸ 青陽 ⁴⁹ 的兩件小口鼎竊曲紋下飾垂葉三角紋(圖 17),繁昌、⁵⁰ 舒城 ⁵¹ 的兩件增以凸弦紋裝飾(圖 18)。六安九里溝的〈襄腫子湯鼎〉(圖 19)為楚國貴族子蕩之器,⁵² 該器對稱的鏤空獸首半環耳與春秋早期的銅陵、青陽小口鼎相似,但器腹中部以等間距飾凸弦紋三周、器足上端飾獸首,已出現 B 型的早期特徵,可視為 A 式向南陽盆地 B 式小口鼎的過渡器形。直至春秋中期晚段和春秋晚期早段,才又見小口鼎出土於南陽盆地的河南淅川下寺楚墓(圖 20、21、22)⁵³ 和彭射墓(圖 23),⁵⁴ 屬 B 型 I 式小口鼎,全器通高略增,約 40 公分上下,形制特色為長方形直耳,深圓鼓腹,蹄足上端飾浮雕獸首,器蓋為平頂或微鼓。主要紋飾由凸弦紋、蟠虺紋和三角垂葉紋構成,此式小口鼎細節較講究,作為圖飾界隔的凸弦紋上皆另帶綯索紋。在春秋戰國之交,浙江紹興、⁵⁵ 江蘇邳州九女墩 ⁵⁶ 和安徽壽縣蔡侯墓 ⁵⁷ 分別出土小口鼎(圖 24、25、26、27),形制仍屬 B 型,但器足明顯增高,紋飾略呈變

⁴⁷ 對於小口鼎的類型研究有高崇文,〈東周楚式鼎形態分析〉,《江漢考古》,1983年1期,頁7-8;劉彬徽,《楚系青銅器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頁130-133。

⁴⁸ 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78-179。

⁴⁹ 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頁 180-181。

⁵⁰ 安徽省文物工作隊、繁昌縣文化館、〈安徽繁昌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文物》,1982年12期,頁47-50;張愛冰、陸勤毅、〈繁昌湯家山出土青銅器的年代及其相關問題〉、《文物》,2010年12期,頁52-60。

⁵¹ 楊鴻霞,〈安徽舒城縣河口春秋墓〉,《文物》,1990年6期,頁58-66、53。

⁵² 胡仁宜,〈六安市九里溝出土的銅簋〉,出自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文物研究》,2期(1986.12),頁39-40;崔恒升,〈"襄脏子湯"考辨〉,《考古》,1998年9期,頁84-85;陳秉新,〈安徽出土子湯鼎銘文的再認識〉,《考古》,2005年7期,頁89-91。

⁵³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共出土三件小口鼎,分別是 M1:70、M2:56、M3:4。資料分見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頁54、58、110-112、218-220。

⁵⁴ 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南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頁 4-31。

⁵⁵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浙江省文物考古所、紹興地區文化局、紹興市文管會,〈紹興 306 號 戰國墓發掘簡報〉,《文物》,1984 年 1 期,頁 10-25。

⁵⁶ 孔令遠、陳永清,〈江蘇邳州市九女墩三號墩的發掘〉,《考古》,2002年5期,頁21。

⁵⁷ 安徽省博物館,《壽縣蔡侯墓出土遺物》(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頁7。

化,特別是這些小口鼎出現圓餅、圓渦紋,為下一型小口鼎的先聲。C型小口鼎出現於河南淅川徐家嶺墓地、⁵⁸ 湖北隨州曾侯乙墓、⁵⁹ 擂鼓敦二號墓、⁶⁰ 湖北荊州天星觀二號墓,⁶¹ 器高仍然有增高的趨勢,主要特色為器耳略外侈,附耳加上提鏈,器腹主要為圓餅形裝飾(圖 28、29、30、31)。D型小口鼎見於湖北荊州天星觀一號墓、⁶² 湖北江陵望山一號墓、⁶³ 湖北荊門包山二號墓、⁶⁴ 安徽壽縣楚幽王墓、湖北黃岡曹家崗五號墓(圖 32、33)。⁶⁵ 形制特色為耳部明確外折,器足變得瘦長,與器腹的接點由下腹提升至中腹,足切面此時呈六稜形或八稜形。紋飾趨向簡潔,戰國晚期時只剩簡單的凸弦紋。

若仔細比對細節差異,B型之中,又以淅川下寺孟縢姬墓所出小口鼎(M1:70),器蓋平整,直立耳,器足較短,與〈鄝公般鼎〉形制最為接近。此鼎雖無銘文,但墓葬時代應早於鄬子倗墓小口鼎(M2:56)和鄬中姬丹墓小口鼎(M3:4)。⁶⁶ 鄬子倗墓小口鼎(M2:56)器蓋隆起,蓋面中央為橋形鈕,搭配三豎環鈕,器足拉長瘦直且外撇,附耳外侈。鄬中姬丹墓的小口鼎(M3:4),器蓋隆起,蓋面只有中央的一豎環鈕,器腹較寬、扁平,器腹銘文三行二十一字,為區塊式(圖 34)。

由上述小口鼎的發展序列看來,〈鄝公般鼎〉的形制、紋飾特徵明顯屬於 B型,時代約略於春秋中期晚段至春秋晚期早段。B型和 C型可以說是小口鼎發展的兩個高峰,B型確定了風格的成立,C型開啟隨後楚文化區域普遍可見的 D型,且廣及大夫階層隨葬陶製小口鼎。67 B、C、D型的承接關係清楚,但是 A型

⁵⁸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南水北調文物保護辦公室、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langle 河南淅川縣徐家嶺 11 號楚墓 \rangle , \langle 考古 \rangle ,2008 年 5 期,頁 41-48;王長丰、喬保同, \langle 河南南陽徐家嶺 M11 新出 \langle 05 大 \langle 16 点点, \langle 17 点, \langle 18 点, \langle 19 点, \langle 10 点 \langle 10 点, \langle 10 点 \langle 10

⁵⁹ 湖北省博物館編,《曾侯乙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9),頁 235-237。

⁶⁰ 隨州市博物館編著,《隨州擂鼓墩二號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8),頁32-33。

⁶¹ 湖北省荊州博物館編著,《荊州天星觀二號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49、52、53。

⁶² 湖北省荊州地區博物館,〈江陵天星觀一號楚墓〉,《考古學報》,1982年2期,頁83,圖版 14-1。

⁶³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江陵望山沙冢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頁44-45。

⁶⁴ 湖北省荊沙鐵路考古隊編,《包山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99、102。

⁶⁵ 黄岡市博物館、黄州區博物館,〈湖北黄岡兩座中型楚墓〉,《考古學報》,2000年2期,頁263-264。

⁶⁶ 考古報告推測乙組墓年代排序為 M1→ M2→ M3,詳見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頁 319。

⁶⁷ 戰國中晚期後,出土陶製小口鼎成為此時楚國大夫墓的標準配備,例如湖南長沙的楚墓出土九件陶小口鼎,瀏城橋 M1、馬益順巷 M1,湖北黃州楚墓等,皆出土陶小口鼎。詳參湖南省博物

小口鼎與 B 型之間的關係,以及 A 型的出現、B 型如何匯聚成熟發展等,卻有待 釐清,解釋這些問題,有助於理解處於 B 型階段〈鄝公般鼎〉的製作意義。

過去的研究以安徽出土的春秋早期小口鼎,指出楚系小口鼎的可能來源為徐舒地區,一方面 A 型小口鼎過去只見零星出土,另一方面與 B 型精粗懸殊,對於此類小口鼎的出現末能細究。⁶⁸ 根據商周銅器類形演變的規律,新器形的出現一般來自於原有器類的派生、相生或更替,⁶⁹ 且偶有過渡器型出現。水器系統於西周晚期至春秋時高度發展,需求增加的情況下,可避免水溢出的小口器類紛紛發展,除了小口鼎,這在同屬水器的盉,也有類似的小口鼓腹變化。⁷⁰ 春秋早期如河南潢川出土的四足盉,⁷¹ 春秋中期如山西長冶分水嶺出土提梁盉(M269:28;M270:18),為小口直沿、圓扁腹、三蹄足(圖 35、36)。⁷² 基本上器腹主體特徵與小口鼎相似。另外,在安徽銅陵市區出土的一件盉,形制為平蓋、小口、環耳、鼓腹、圓底、三蹄足,與本文所列 A 型小口鼎,器體基本類同,安徽省博物館原將之訂名為「蟠虺紋鼎」,⁷³ 後於皖南博物館圖錄中更名為「鳥蓋獸耳盉」(圖 37),⁷⁴ 說明此器同時具有鼎和盉的特徵。若細究此盉的形制設計,會發現以實際功能論不甚合理,此器為雙環,提取注水時不方便,且流嘴低,只能盛裝少量的水,否則即會從嘴流出。雖然這件盉的設計不良,卻說明了皖南地區於春秋早期時,對於小口器類的嘗試。

以功能論,水器的高度發展呈現在承擔用途的細項分化,匜為注水器,盤為

館等編著,《長沙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頁105;何佳、宋少華,〈長沙市馬益順巷一號楚墓〉,《考古》,2003年4期,頁56-58;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黃岡市博物館、黃州博物館,〈湖北黃州楚墓〉,《考古學報》,2001期2期,頁247。

⁶⁸ 劉彬徽,《楚系青銅器研究》,頁130-133;李零,〈楚國銅器類說〉,《江漢考古》,1987年4期,頁75-76。

⁶⁹ 張懋鎔,〈試論中國古代青銅器器類之間的關係〉,收入氏著,《古文字與青銅器論集》(北京:科學出版社,2006),頁133-141,原載《華學》,8輯(2006.8),頁53-59。

⁷⁰ 這類小口圓鼓腹蹄足盉,部分學者據漢器將之稱為「鐎」,曾見春秋出土器自名為盉,本文以「鐎盉」稱之。詳見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頁174、175。林夏、林留根也注意到了湯鼎與鐎盉的關係,見林夏、林留根,《關於邳州九女墩三號墓出土的"湯鼎"〉,收入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莒縣人民政府編,《青銅器與山東古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頁466-467。

⁷¹ 信陽地區文管會、潢川縣文化館,〈河南潢川縣發現黃國和蔡國銅器〉,《文物》,1980年1期, 頁46,圖版13。

⁷²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博物院、長冶市博物館編著,《長冶分水嶺東周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2010),頁342、348。

⁷³ 安徽省博物館,《安徽省博物館藏青銅器》(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87),圖版58。

⁷⁴ 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頁 96-97。

盛水器,湯鼎為煮水器,浴缶為儲水器,斗為舀水器。整體而言,小口鼎紋飾的演變主要是隨著青銅器系統的大脈絡發展。流行於西周中期至春秋早期,和盤配套的盉,其注水功能雖被稍晚的匜取代,⁷⁵ 卻以新的小口圓腹面貌展延生命力。類似的器形間轉換和變異關係,也見於簋和盂的形制與功能聯繫。⁷⁶ 春秋中期之後出現的小口鼎應是在水器蓬勃發展的背景,以小口且能溫水的功能需求下產生,並且與鐎盉的發展密切相關。

(二) 浴缶和湯鼎的配套使用

〈鄝公般鼎〉屬於本文表列中所指的 B 型小口鼎,以下將就此階段的發展集中討論。這個階段的小口鼎出土時多與浴缶配套使用(圖 38),院藏的另一件〈鄝公般缶〉即為浴缶,由銘文和形制特色判斷,可知與〈鄝公般鼎〉為成套水器用具。浴缶形制為附蓋、小口、直短領、寬肩、雙環耳、平底,紋飾特色為器上腹帶渦紋的圓餅形飾。浴缶的型式變化不大,出自於罍形器的來源清楚,和作為酒器用途的障缶也明顯區別。77 浴缶出現的時間略早於本文的 B 型小口鼎,見於河南淅川下寺甲組墓,時代為春秋中期偏晚。相較於湯鼎出土時為單件,浴缶多以成對出現(圖 39)。淅川下寺的九座墓葬均出土浴缶,整體而言,浴缶出土數量較多,使用較為普遍,流行的時間跨度也稍長(附錄二)。由浴缶的發展序列來看,〈鄝公般缶〉形制與淅川下寺 M1〈孟縢姬浴缶〉(M1:72)(圖 40)最為接近,器下腹近底部內收,略顯圈足,惟仍皆平底,圓餅形飾中心為小雙圈,兩側半環耳飾浮雕獸首,兩器尺寸、重量約略相當,時代屬春秋中期晚段。

湯鼎與浴缶的配套使用,緊密的功能關係展現在三個方面,首先為出土時於墓葬中的擺放位置,通常於水器群組中並置排列,且多配有銅斗,⁷⁸如南陽彭射墓銅斗(M38:59)置於湯鼎上,淅川孟縢姬墓銅斗(M1:73)放在浴缶旁。其次,湯鼎的形制和紋飾隨著時間趨同於浴缶,最明顯的是由圓腹底漸漸成為平底,器腹改以圓餅形飾等,兩者的裝飾手法也趨向一致,至戰國早期時的湯鼎、浴缶出現同步加裝提鏈的現象(圖41)。第三,此階段的湯鼎和浴缶器肩和器蓋多

⁷⁵ 張臨生, 〈說盉與區——青銅彝器中的水器〉, 《故宫季刊》, 17卷1期(1982秋), 頁25-39。

⁷⁶ 詳參陳芳妹,〈簋與盂——簋與其他粢盛器關係研究之一〉,《故宮學術季刊》, 1卷2期(1983 冬),頁89-110。

⁷⁷ 劉彬徽,〈論東周青銅缶〉,《考古》, 1994年10期, 頁 937-942。

⁷⁸ 見陳昭容,〈從古文字材料談古代的盥洗用具及其相關問題——自淅川下寺春秋楚墓的青銅水器自名說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1 本 4 分(2000.12),頁 876、912,圖版 1。

帶銘文,內容通常紀錄了器主名以及器物自名,自名更是透露了作為盥洗器具的功能用途。

自名為「湯鼎」者,主要出現於本文所列的小口鼎 B 型階段,計有安徽九里 溝裏腫子墓、南陽物資城彭無所墓、⁷⁹ 南陽彭射墓、紹興〈徐戶尹皆鼎〉等。字形 寫為「溹鼎」者,目前僅見二例,為河南淅川下寺鄬子倗墓(M2:56)以及院藏 〈鄝公般鼎〉。「癅」字從「Ⅲ」「水」表意,「康」為聲符,康與湯的韻母同為陽 部,聲母相近。《說文解字·水部》:「湯,熱水也」是意同湯鼎。80 另如淅川鄬中 姬丹墓小口鼎(M3:4)自名「浴輿」,「輿」字為孤例,可能是與鼎相同的器物名 稱,或是鬲字的繁文。⁸¹ 從自名情形觀之,和浴缶緊密配套的 B 式小口鼎,若由功 能論,此階段後功能明確的小口鼎,以湯鼎稱之更為明確。以上可見春秋中晚期 這個階段的小口鼎的發展,集中自名為「湯鼎」以表明功能的作用,除本文前節 所論形制、紋飾的特徵,對於銘文和形制間的聯繫也顯強烈的標記,就這個方面 而言,院藏〈鄝公剎鼎〉展現著對於此類器物的確實理解和高度掌握。其次,就 浴缶的自名情形而言,雖院藏〈鄝公般缶〉,僅自名為「缶」,無指涉功能的修飾 語「浴」,但同階段與之器形相接近的,如淅川下寺〈孟縢姬浴缶〉(M1:72)、 〈鄬子倗浴缶〉(M2:51、55) 皆自名為「浴缶」。另自名為「御缶」者,如南陽 〈彭子射缶〉(M38:57)。春秋中晚期時,南陽盆地附近的淅川下寺楚墓、彭國 墓地以及院藏的兩件鄝公器,一同參與奠定了湯鼎和浴缶這套風格明確的水器用 具,成為所謂「楚系青銅器」的標誌物,並開啟戰國早期之後高級貴族對於這套 器具的成熟運用。

六、蓼國與南陽盆地楚系青銅器區域風格的形成

承前節由湯鼎、浴缶所屬時空意義的討論,反映兩件院藏鄝公銅器與淅川下 寺楚墓、彭國墓地出土銅器關係密切,以下就隨葬此套水器用具的墓主身份階級 和區域傳播,試探作器者鄝公般的可能身分和所屬蓼國位置,以及由銘文用語的 型態、銅器製作的面向,分析春秋中晚期位於南陽盆地的蓼國,如何由區域文化

⁷⁹ 董全生、李長周,〈南陽市物資城一號墓及其相關問題〉,《中原文物》,2004年2月,頁46-48。

⁸⁰ 陳昭容,〈從古文字材料談古代的盥洗用具及其相關問題——自淅川下寺春秋楚墓的青銅水器 自名說起〉,頁862。

⁸¹ 劉彬徽,《楚系青銅器研究》,頁 130-133。

參與了楚系青銅器的塑造。

(一) 院藏鄝公器的器主身份

就目前可見的蓼國銅器,僅山東肥城小王莊出土〈嬰土父鬲〉可證明「改姓蓼」的存在,當代研究曾結合出土文獻,指出姬姓蓼國位於河南固始可得到支持性論證,如田成方以蓼國字形寫法的辨別,認為戰國楚簡中的「型」(趣氏),是入楚的己蓼後裔,「鄝」氏為入楚的姬鄝遺民。⁸² 另近年新發表的清華簡〔陸〕,其中〈鄭文公問太伯〉(甲、乙)篇可見一段提及兩周之際的蓼國文字紀錄:「某(世)及虔(吾)先君武公,西誠(城)涉(伊)阴(潤),北邊(就)游(鄔)、劉,紫厄(軛)隉(蒍)、竽(邦)之國,魯、躗(衛)、郯(蓼)、郗(蔡)整(來)見」其中蓼國字形作「鄝」,整理者說明此鄝為偃姓國,皋陶之後,文公五年為楚所滅,地在今河南固始縣。⁸³ 吳良寶指出周王室東遷,鄭國稱霸中原,魯、衛、鄒、蔡等姬姓國前往參見的角度,認為此鄝最有可能是姬姓蓼國。⁸⁴ 院藏兩件鄝公器器主名既曰「公」,以楚滅國設縣置公的角度,初步推斷為遭楚吸納為附庸後的蓼國器,然楚簡僅說明了戰國時期確有入楚的姬姓鄝縣存在,春秋中晚期時,為楚國附庸的鄝公般是否原屬河南姬姓蓼的後裔,雖以字形的區別而言機率較高,就目前的材料而言,暫不能排除滅國前為改姓蓼國的可能性。

院藏兩件鄝公器的族姓雖未能確解,但其所展現的銅器風格,卻呈現滅國後的文化發展狀況。以隨葬湯鼎、浴缶成套水器用具的墓主身份觀察,淅川下寺墓地的九座墓葬,只有階級較高的 M1、M2、M3 配有湯鼎和浴缶,其中 M2 為楚令尹鄬子倗,雖然該墓曾被盜擾,仍出土大量青銅禮器,具有階級標誌性的平底升鼎 7 件,表現為楚國卿級的貴族身份,而 M1、M3 為夫人墓,隨葬銅器亦反映 M2 的地位和時代風格(附錄三)。其次,出土湯鼎和浴缶的彭射墓和彭無所墓,來自南陽彭氏家族墓地,此處目前可知葬有申公彭宇、彭無所、彭子壽、彭子射、彭啟五代人,彭氏於春秋早期時入申,楚文王取申置縣後,申公彭宇為第一任縣公。85 彭氏家族墓地反映著楚國用申人治申的史實,由彭射墓地所出銅器觀察,隨

⁸² 田成方,〈嬰士父鬲、蓼子ళ 盞與己姓蓼國〉,頁 137-141、147;田成方,〈鄝子妝戈的年代、國別及相關問題〉,頁 97-99。

⁸³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份簡(陸)》(上海:中西書局,2016),頁119、125。整理者意見於頁122,註釋21。

⁸⁴ 吴良寶,〈清華簡《鄭文公問太伯》"鄝" 國補考〉,《簡帛》,14輯(2017.5),頁17-20。

⁸⁵ 徐少華,〈彭器、彭國與楚彭氏考論〉,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臺北:中研院史語所,2009),2輯,頁279-297;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南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

葬有繁鼎、盞等具有楚系風格標誌性的銅器(附錄三),亦反映彭氏家族在楚國的 政治實力和文化程度。同樣滅國後成為楚附庸的蓼國,能製作出與淅川楚墓、彭 國墓地相同的新興成套水器——湯鼎和浴缶,也說明了此鄝公在春秋中晚期時入 楚後的發展和成就,以及與楚高級貴族、入楚附庸國的文化密切關係。

目前可見春秋中晚期其他的楚系墓葬,如當陽趙家湖、當陽慈化、當陽曹家 崗、江陵岳山、襄陽山灣、鄖縣喬家院等地,大部分只見浴缶隨葬,而未見湯 鼎(見附錄二)說明這套水器用具在此時期尚未普及於廣泛的楚文化區域。接續 隨葬湯鼎和浴缶的的壽縣蔡侯申、隨州曾侯乙以及可能為曾侯乙夫人的擂鼓墩二 號墓,都反映了春秋晚期至戰國早期,高級貴族對於這套水器的認可和使用。另 外值得注意的是,在戰國早期時,湯鼎也曾單獨出現,未和浴缶配套出土,如淅 川徐家嶺夫婦墓,M10 似子昃墓隨葬鈕鐘 8 件、鎛鐘 9 件,M11 夫人墓不見樂器 隨葬,卻出土有一件湯鼎,其餘整個徐家嶺墓葬群皆未出小口銅鼎,這個現象或 與夫人的文化族屬有關,其義值得再探。由上述可知湯鼎和浴缶的出現,具有強 烈的時代和區域標記。在戰國早期之前,真正屬於楚國貴族的只有淅川下寺的乙 組墓,雖然這可能又因於楚國早器墓葬的未發掘,但是春秋晚期的曾侯、蔡侯都 是與楚國政治社會的同盟關係,浙江紹興和江蘇邳州九女墩出土的湯鼎,86 則反映 了徐楚文化的雙向匯流。再回來看湯鼎和浴缶配套的風格奠定期,亦是第一波高 峰,除淅川下寺楚墓外,目前僅可見彭國墓地和〈鄝公殸鼎〉、〈鄝公殸缶〉的使 用。以此層面來說,春秋中晚期的這位彭射和鄝公皆有著相當的社會階級和銅器 製作能力,並且在南陽盆地這個區域,共同參與了楚系青銅器風格的塑造和成形。

(二) 鄝公器之於南陽盆地的楚系青銅器

要說明南陽盆地為楚系青銅器區域風格形成的重要一據地,首先須回顧同時期其他地區銅器的發展概況,特別是目前可見的三件鄝子戈,研究者皆指出來自於春秋時期的固始蓼國。但根據目前的資料,固始地區未見小口鼎甚或用途明確的湯鼎,如春秋早期的黃君孟夫婦墓,隨葬水器為鬲形盉、盤、匜、鱷、⁸⁷ 姬蓼古城址所在附近的春秋晚期侯古堆一號墓,出土水器為鐎盉、匜、罍。⁸⁸ 加之經本文

頁 30。

⁸⁶ 孔令遠,〈試論邳州九女墩三號墩出土的青銅器〉,《考古》,2002年5期,頁81-84。

⁸⁷ 河南信陽地區文管會、光山縣文管會、〈春秋早期黃君孟夫婦墓發掘報告〉、《考古》,1984年4期,頁302-332、348。

⁸⁸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固始侯古堆一號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4),頁36-47、

對於器形、紋飾、銘文的比對,〈鄝公般鼎〉、〈鄝公般缶〉來自南陽盆地的可能性 似乎更高。

聚焦於南陽盆地的淅川下寺楚墓、彭國墓地、院藏鄝公器,對於湯鼎和浴缶 這套水器的應用,反映春秋中晚期時,楚國文化和其所滅國文化的共生共長。就 政治關係而言,彭國和蓼國為楚的附庸,那麼滅國銅器是否來自於楚國餽贈,或 是於當地自作,是對於滅國文化參與楚系風格形成的重要論證。目前在南陽盆地 附近未見鑄銅遺址,以下擬就院藏兩件鄝公器銘文用語、紋飾特色、製作技術的 層面,探討蓼國自作銅器的可能性。

由本文討論目前可見的蓼國器,已可見其於未滅國前的銅器製作能力,特別是湖北襄陽山灣所出〈蓼子聊盞〉,已展現參與楚系風格銅器的端倪,但自名「繁鼎」,卻呈現「盞」之形制,透露蓼國對這兩類銅器的未完全理解。院藏〈鄝公般鼎〉的銘文格式簡單,但以「蘧」字作為修飾語,目前僅另見於河南淅川下寺鄬子倗墓(M2:56),這是與楚貴族銅器緊密連結的部分,但銘文通篇反書的情形,卻反映技術層面的不成熟。89 院藏〈鄝公般缶〉的銘文稍長,內容展現著特定時空下的格式化語句,首句紀時日語「唯正月初吉丁亥」檢索目前可見的銅器銘文資料,此時日約出現於西周中期至戰國早期,90 惟多數集中於春秋晚期,且流行於江淮間諸國,據《大戴禮·夏小正》:「丁亥萬用入學,丁亥者,吉日也。」91 可見非確指特定時日,而是反映吉日套與的應用。92 銘文第二句為器主名加上「睪(擇)其古金,自作其缶」,以「擇其吉金」檢索,93 結果顯示時代較集中於春秋晚期的湖北襄陽、河南南陽和固始、安徽皖中、江蘇邳州等一帶,區域特色顯著。94〈鄝公粉

117-119 °

⁸⁹ 楊秀恩,〈金文反書研究〉,《殷都學刊》, 2013 年 2 期, 頁 74-78。

⁹⁰ 檢索「正月初吉丁亥」銘文資料共計 184 筆,西周中期 6 筆,西周晚期 9 筆,春秋早期 17 筆,春秋中期 21 筆,春秋中晚期 17 筆,春秋晚期 107 筆,戰國早期 7 筆。統計資料來源為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金文工作室開發之「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http://www.ihp.sinica.edu.tw/~bronze (檢索日期: 2017 年 7 月 12 日)。

^{91 (}漢) 戴德,《大戴禮記》(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長沙葉氏藏明徐氏仿宋本影印),卷1,〈夏小正第四十七〉,頁9。

⁹² 參趙世綱,〈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青銅器銘文考索〉,頁352。

⁹³ 檢索「擇其吉金」銘文資料共計 122 筆,除兩筆戰國時期外,餘皆為春秋,特別是春秋晚期佔 90 筆。統計資料來源為「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 http://www.ihp.sinica.edu.tw/~bronze(檢索日期: 2017 年 7 月 12 日)。

⁹⁴ 黃錦前,〈由楚系銅器銘文中 "用吉金" 至 "擇吉金"用語之嬗變看楚文化的興起〉,收入楚文 化研究會編,《楚文化研究論集》(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11),10集,頁197-207。張昌 平曾發表一系列文章討論此問題,最早為張昌平,〈"擇其吉金" 金文辭例與楚文化因素的形成

缶〉銘文最後的祈福語「眉壽無祺(期),永保用之。」以「眉壽無期」檢索,皆屬春秋晚期銅器銘文,有出土地訊息的更是集中於鄂北豫南。其中釋為「期」的字形作「諆」者,見於湖北谷城〈都兒罍〉、傳世器〈徐王子牑鐘〉、河南淅川下寺〈倗鼎〉三件,其餘字形作「諆」的文例多數表現在「萬年無諆(期)」。這與〈鄝公般鼎〉「蘧」字寫法目前僅見淅川〈倗鼎〉的情形,皆說明〈鄝公般鼎〉、〈鄝公般缶〉銘文用語反映的時代、區域因素鮮明。綜而言之,兩件鄝公銅器的形制特色、紋飾風格以及銘文表徵,皆傳達與春秋中晚期的南陽盆地的青銅文化有著高度的密切關係。

其次,在銅器製作和紋飾手法方面,以〈鄝公般鼎〉而言,和淅川下寺三件湯鼎、〈彭子射鼎〉主要的製作細節差異有二,首先為器蓋銘文和環鈕的布局,〈彭子射鼎〉的銘文在蓋內和肩部,〈鄝公般鼎〉的銘文在器身肩部和蓋面,其中蓋面銘文為避開環鈕,因此斷續呈現,這在淅川和彭墓銅器皆未見(圖42、43、44)。另外,〈鄝公般鼎〉蓋面紋飾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兩處三角紋的尺寸縮小,這是囿因於蓋上的環鈕排列問題而產生,淅川楚墓湯鼎的環鈕為放射狀排列,其中淅川二號墓〈倗鼎〉器蓋上的銘文是穿越著鈕的環線排列,〈鄝公般鼎〉的環鈕為與紋飾平行,順著蓋緣環繞,說明此器製作時,對於銘文、紋飾和環鈕的佈局未能明確掌握。第二為紋飾的詮釋,〈鄝公般鼎〉的蟠虺紋沒有明顯獸頭和眼睛(圖45),淅川楚墓的三件湯鼎皆飾蟠螭紋,由拓片看來都有螭紋皆有眼珠(圖46、47)。而〈鄝公般鼎〉的蟠虺紋無眼珠,其圖飾更接近淅川一號墓(M1:71)和三號墓(M3:3)的盉,重覆壓疊的蟠虺紋可能來自春秋早期中原地區流行的細密蟠螭紋(圖48)。

由銘文用語的使用、紋飾特色和技術層面的部分不成熟觀察,院藏鄝公器具有自作器的可能性。所謂「楚系青銅器」的形成,學界已多有討論,春秋早期漢淮間出土的青銅器仍屬中原的周式風格,至春秋中期,隨著楚國勢力增長,楚系風格才漸漸成熟,具有身份標誌性的特色類型器也逐漸固定。95 由本文討論的淅川

與傳播〉、《中原文物》、2006年4期,頁43-47、59;張昌平、〈由 "擇其吉金" 等楚系金文辭例看楚文化因素的形成與傳播〉,收入氏著、《方國的青銅與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頁65-73;另見張昌平、〈"擇其吉金"金文辭例與楚文化因素的形成與傳播〉,收入氏著、《商周時期南方青銅器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16),頁307-318。

⁹⁵ 李學勤,〈論漢淮間的春秋青銅器〉,《文物》,1980年1期,頁54-58;高崇文,〈春秋楚墓特徵及其形成諸因素初探〉,收入氏著,《古禮足徵:禮制文化的考古學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頁463-471。

下寺楚墓、彭國墓地和院藏鄝公銅器,所處時空為春秋中期晚段的南陽盆地,正是涉及楚系青銅器於春秋中期風格轉變的關鍵時期,被滅國彭和蓼以銅器製作的行動,間接參與「楚系」文化圈的構成。

七、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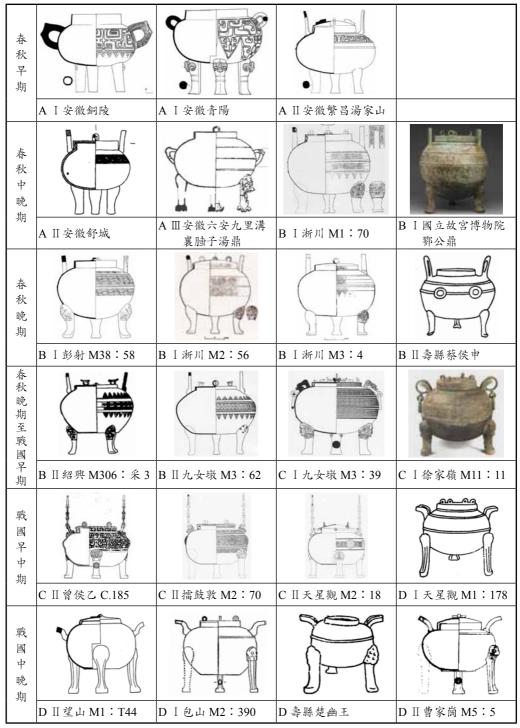
據目前整理的蓼國名銅器,呈現著蓼國可能的活躍時期,分別是西周晚期至兩周之際,以及春秋中晚期兩個區段。〈爨士父鬲〉見證了蓼國與山東地區族群的互動,〈晉侯簋蓋〉屬於中原風格,蓼伯作的器蓋出現在陝西,可能源自婚姻、餽贈等途徑的交流。春秋早中期的〈蓼子郰盞〉過去被歸類為楚系銅器,但根據銅盞的發展序列以及其銘文格式的使用,皆先於所謂的「楚文化風格」,自名「繁鼎」,亦是此類春秋中晚期器的先聲,因此蓼國參與楚系青銅器的成形可由此器已見端倪。河南淅川的〈鄝子痠戈〉以及湖南〈鄝叔戈〉隨葬於楚墓,則說明蓼國被楚滅亡的命運,另一件山東徐樓的〈鄝子痠戈〉移動因素大概也與戰爭掠奪相關。雖然就字形而言,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鄝公般鼎〉、〈鄝公般缶〉與三件鄝子戈器相同,而這些鄝戈過去學界歸為河南固始蓼器,但經本文研究,滅國後所作的鄝公器與南陽盆地的銅器文化屬性更為密切。

經本文討論,雖然湯鼎和浴缶在形制發展上,都有更早的來源,但是以盥洗器具的緊密配套使用觀察,卻與楚系青銅器形成時間密切相關。此套用具發展可分三階段:第一為類型奠定期,主要發生於南陽盆地附近,如河南淅川下寺、彭國墓地;第二階段成熟蓬勃期,為高級貴族墓葬的配備,地點擴散為楚文化區域,如壽縣蔡侯申、隨州曾侯乙等貴族;第三階段普遍濫觴期,隨著楚國版圖的擴大,階級也延伸至士大夫以隨葬陶小口鼎為基本。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鄝公般鼎〉、〈鄝公般缶〉年代屬春秋中期晚段,就出土湯鼎和浴缶成套盥洗器具的墓主身分而言,鄝公器與形制關係相近的淅川下寺墓地 M1、M2、M3,以及彭國墓地的彭射,擁有相同能力製作這套水器,甚至時間可能是這批銅器中較早的,可見其時的銅器技術,並反映了滅國文化的高度發展,除印證楚滅國並非亡國絕嗣,而是吸納降為附庸國。並且除倗器外,說明兩件鄝公器以及彭國墓地的湯鼎、浴缶,皆非嚴格定義下的「楚國」器,而是以文化區域和社會關係連結下的「楚系」銅器。這些銅器與具有楚風格標竿意義的淅川下寺乙組墓約略同時,如此應非只是單方面接受楚文化薰染之下的滅國銅器,或僅為仰賴楚國資源的附庸。由

湯鼎和浴缶配套、銘文用語發展的源流看來,楚系青銅器風格的形成,實是透過鄰近周邊的國家,以及政治下的共同體,如戰敗的諸小國分別就其技術與知識理解,共同製作銅器而完成,⁹⁶〈鄝公般鼎〉、〈鄝公般缶〉的存在不僅提供了驗證,也是春秋中晚期時的青銅器系統如何由區域風格群聚發展出楚系青銅器的縮影。

[後記]感謝兩位審稿人的寶貴意見。此課題的撰寫,來自陳昭容與徐少華兩位老師的指點與教導,寫作過程中受益於前輩吳曉筠的討論和啟發,學友田成方、葛亮協助取得研究資料,同事葉乃婕後製銘文照片,謹此一併致謝,惟一切文責由作者自負。

附錄一 東周時期小口鼎發展序列圖



註:本文及本表所列器物年代主要依據考古報告所訂,個別案例若有依據同出器物或其他資訊而 略有修正者,在文章中另註出。

附錄二 春秋中期至晚期楚系墓葬出土湯鼎、浴缶概況表

時代	出土地	湯鼎	浴缶	其他水器	資料來源
	河南淅川下寺 M7	0	2	盤1、匜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 M8(盗)	0	殘 1	匜1、錐盉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M36 (盗)	0	2	盤1、匜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南陽萬家園 M181	0	1	盤1、匹1	〈南陽市萬家園 M181 發掘簡報〉,《中原文物》,2009 年 1 期
	湖北當陽慈化楚墓	0	1	盤1、匜1	〈當陽發現一組春秋銅器〉, 《江漢考古》,1983年1期
春秋中	湖北江陵岳山楚墓	0	1	盤1、匹1	〈江陵岳山大隊出土一批春秋青 銅器〉,《文物》,1982年10 期
期晚	湖北襄陽山灣 M6	0	2	盤 1	〈襄陽山灣東周墓發掘報告〉, 《江漢考古》,1983年2期
段	湖北襄陽山灣 M15	0	1	盤1、匜1	〈襄陽山灣東周墓發掘報告〉, 《江漢考古》,1983年2期
	湖北宜城蔣灣楚墓	0	1	盤1、匹1	〈湖北宜城市母牛山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考古》,2008 年9期
	湖北鄖縣喬家院 M4	0	2	盤1、匹1	〈湖北鄖縣喬家院春秋殉人 墓〉,《考古》,2008年4期
	湖北襄陽沈崗 M70	0	1	斗 1	〈湖北襄陽市沈崗春秋時期墓葬〉,《考古》,2017年5期
	河南淅川下寺 M1	1	2	盤1、匜1、錐盉 1、斗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 M2(盗)	1	2	盤1、匜1、墓1、 盆1、鑑1、斗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 M3	1	2	盤1、匜1、錐盉 1、鑑1、斗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 M4	0	1	盤1、匜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春秋	河南南陽彭射	1	2	盤1、匜1、斗1	〈河南南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文物》,2011年3期
晚期早段	河南南陽彭無所	1	2 ?	(缶的類別未明)	〈南陽市物資城一號墓及其相關 問題〉,《中原文物》,2004 年2月
	河南南陽李八廟春秋楚墓	0	1	盤1、医1	〈河南南陽李八廟春秋楚墓清理 簡報〉,《文物》,2012年4 期
	湖北鄖縣喬家院 M5	0	1	盤1、匹1	〈湖北鄖縣喬家院春秋殉人墓〉,《考古》,2008年4期
	湖北鄖縣喬家院 M6	0	1	盤1、匜1	〈湖北鄖縣喬家院春秋殉人墓〉,《考古》,2008年4期

時代	出土地	湯鼎	浴缶	其他水器	資料來源
	河南淅川下寺 M10	0	2	盤1、匜1、斗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河南淅川下寺 M11	0	1	盤1、匜1、斗1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春秋	河南桐柏左莊村 M1	0	1	盤1、匜1	〈桐柏月河一號春秋墓發掘簡報〉,《中原文物》,1997年4期
晚期	湖北麻城李家灣 M42	0	1	盤1、匹1、斗1 盤1、匹1、斗1 盤1、匹1 盤1、匹1 盤1、匹1 盤1、匹1 盤1、匹1 鍵点 盤1、匹1 鍵点 盤1、匹1、維益 1 盤1、匹1、維益 1 半1 盤1、匹1、維1 半1 盤1、匹1、繰1、 盤1、匹1、製1、 盤1、匹1、盤1、 盤1、匹1	〈湖北麻城市李家灣春秋楚墓〉,《考古》,2000年5期
晚段	湖北當陽曹家崗 M5	0	1	匜 1	〈當陽曹家崗五號楚墓〉,《考 古學報》,1988年4期
	河南平頂山 M301	0	2	盤1、匝1	〈河南平頂山春秋晚期 M301 發 掘簡報〉,《文物》,2012 年 4 期
	平頂山 M10	0	1	盤1、匜1	〈平頂山應國墓地十號墓發掘簡報〉,《中原文物》,2007年4期
	浙江紹典 M306 (採)	1	0	维盉1	〈紹與306號戰國墓發掘簡報〉,《文物》,1984年1期
<u> </u>	江蘇邳州九女墩 M3	2	1		〈江蘇邳州市九女墩三號墩的發掘〉,《考古》,2002年5期
春秋	江蘇吳縣何山(盜)	0	1		〈江蘇吳縣何山東周墓〉,《文 物》,1984年5期
戦國	河南淅川和尚嶺 M2	0	1	盤1、匜1、斗1	《淅川和尚嶺與徐家嶺楚墓》
之	河南淅川和尚嶺 M3	0	1	半1	《淅川和尚嶺與徐家嶺楚墓》
際	河南淅川和尚嶺 M9	0	2		《淅川和尚嶺與徐家嶺楚墓》
	河南淅川和尚嶺 M11	1	1	盤1、匜1	《淅川和尚嶺與徐家嶺楚墓》
	安徽壽縣蔡侯申	1	2	盤4、鑑2、方鑑 2、盆3、匹1、 瓢4	《壽縣蔡侯墓出土遺物》

註:灰底標示為湯鼎、浴缶配套出土。

附錄三 淅川下寺楚墓與南陽彭射墓隨葬銅禮器整理表

墓葬名稱與墓主	容器及其他	水器	資料出處
淅川下寺 M2	> 翻鼎7、繁鼎4、 翻鼎6、 飲鼎1、	蘧鼎1、浴缶2、盥盤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鄬子倗	簋2、簠1、鬲2、俎1、禁1、	1、盥匜1、蘊1、盆1、	
	噂缶2、鈉1、豆1、深腹帶流勺	鑑1、斗1	
	2、淺腹勺 1、匕 9		
淅川下寺 M1	繁鼎 4、 新鼎 4、 耕鼎 2、 立耳無	·	
孟縢姬	蓋鼎1、飤鼎1、簋1、簠2、鬲2、	匜1、提梁盉1、斗1、	
	噂缶2、盞1、方壺2、ヒ3	深腹帶流勺1	
淅川下寺 M3	繁鼎2、飤鼎1、鼾鼎2、簠4、	湯鼎1、浴缶2、盥盤	
鄬中姬丹	噂缶2、提鏈壺1、盞1	1、會匹1、盉1、鑑1、	
		銅斗1、深腹帶流勺2	
南陽	新鼎 2、繁鼎 3、 盞 1、 噂缶 2、	湯鼎1、浴缶2、斗1、	〈河南南陽春秋彭射
彭射墓	簠 4	盤1、匜1、漏斗2	墓發掘簡報〉,《文
			物》,2011年3期

引用書目

傳統文獻

- (漢) 戴德,《大戴禮記》,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長沙葉氏藏明徐氏仿宋本影印。
- (漢)王符撰,(清)汪繼培箋,《潛夫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8。
-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清)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左傳注疏附校勘 記》,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本影印。
- (晉)范甯集解,(唐)楊士勛疏,(清)阮元審定,盧宣旬校,《重刊宋本穀梁注疏附校勘 記》,臺北:藝文印書館,2007,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本影印。
- (宋)鄭樵,《通志·氏族略》,臺北:新興書局,1963,據武英殿殿本影印。
- (宋)羅泌,《路史·國名紀》,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1986,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清乾隆四十七年文淵閣本影印。
- (清) 江永,《春秋地理考實》,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清乾隆四十九年文津閣本影印。
-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據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清道 光二十八年刻本影印。
- (清)阮元校記,《春秋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據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 學開雕本影印。
- (清)崔述,《夏考信錄》,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據清王灝輯光緒定州王氏謙德堂刊本 影印。
- (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1975,據清同治十二年山東尚志堂藏板影印。

近代論著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博物院、長冶市博物館編著,《長冶分水嶺東周墓地》,北京:文物 出版社,2010。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長安張家坡西周銅器群》,北京:文物出版社,1965。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上村嶺虢國墓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

孔令遠、〈試論邳州九女墩三號墩出土的青銅器〉、《考古》、2002年5期、頁81-84。

孔令遠、陳永清,〈江蘇邳州市九女墩三號墩的發掘〉,《考古》,2002年5期,頁19-30。

王恩田、〈棗莊嶧城宋公鼎與□公鼎〉、《管子學刊》、2013年1期、頁101、128。

王儒林、崔慶明、〈南陽市西關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中原文物》、1982年1期,頁39-41。

田成方、〈累士父鬲、蓼子聊盞與己姓蓼國〉、《華夏考古》、2015年3期、頁137-141、147。

田成方,〈鄝子妝戈的年代、國別及相關問題〉,《考古與文物》,2011年5期,頁97-99。

石敬東、尹秀嬌、楊晶、〈棗莊徐樓墓葬及相關問題〉、《海岱考古》、7輯,2014年12月, 頁405-410。

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安徽省文物工作隊、繁昌縣文化館、〈安徽繁昌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文物》, 1982 年 12 期,頁 47-50。

安徽省博物館,《安徽省博物館藏青銅器》,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87。

安徽省博物館,《壽縣蔡侯墓出土遺物》,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

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何佳、宋少華、〈長沙市馬益順巷一號楚墓〉、《考古》、2003年4期、頁50-73。

何浩,《楚滅國研究》,武漢:武漢出版社,1989。

余秀翠,〈當陽發現一組春秋銅器〉,《江漢考古》,1983年1期,頁81-82、73。

吳良寶,〈清華簡《鄭文公問太伯》"鄝"國補考〉,《簡帛》,14輯,2017年5月,頁17-20。

李零、〈楚國銅器類說〉、《江漢考古》、1987年4期、頁75-76。

李學勤,〈棗莊徐樓村宋公鼎與費國〉,《史學月刊》,2012年1期,頁 128-129。

李學勤,〈論漢淮間的春秋青銅器〉,《文物》,1980年1期,頁54-58。

林夏、林留根,〈關於邳州九女墩三號墓出土的"湯鼎"〉,收入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莒縣人民政府編,《青銅器與山東古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頁465-468。

官城市博物館,〈湖北官城市母牛山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考古》,2008年9期,頁93-96。

岳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汨羅市文管所、〈湖南省汨羅市高泉山一號墓發掘簡報〉、《湖南省博物館館刊》、5 輯、2009 年 4 月、頁 290-296。

河南信陽地區文管會、光山縣文管會、〈春秋早期黃君孟夫婦墓發掘報告〉、《考古》,1984年 4期,頁302-332、348。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門峽市文物工作隊,《三門峽虢國墓·第一卷》,北京:文物出版 社,1999。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平頂山市文物局、〈平頂山應國墓地十號墓發掘簡報〉、《中原文物》、2007年4期,頁4-19、86。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固始侯古堆一號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4。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淅川和尚嶺與徐家嶺楚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4。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 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

-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南水北調文物保護辦公室、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淅川縣徐家嶺 11 號楚墓〉,《考古》,2008 年 5 期,頁 41-48。
- 長沙市博物館、邱東聯、潘鈺、李夢璋、〈長沙市博物館館藏的幾件銘文銅器〉、《湖南省博物館館刊》、8輯,2011年,頁324-326。
- 信陽地區文管會、潢川縣文化館,〈河南潢川縣發現黃國和蔡國銅器〉,《文物》,1980年1期,頁46-49。
- 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南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文物》,2011年3期,頁4-31。
- 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南陽市萬家園 M181 發掘簡報〉,《中原文物》,2009年1期,頁 4-11。
- 胡仁宜,〈六安市九里溝出土的銅簋〉,《文物研究》,2期,1986年12月,頁39-40。
- 胡嘏,〈群舒史跡鈎沉〉,《安徽史學》,1986年6期,頁33-37、80。
- 徐少華,〈彭器、彭國與楚彭氏考論〉,收入李宗焜主編,《古文字與古代史》,2 輯,臺北: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9,頁 279-297。
- 徐少華,《荊楚歷史地理與考古探研》,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
-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浙江省文物考古所、紹興地區文化局、紹興市文管會,〈紹興 306 號戰國墓發掘簡報〉,《文物》1984 年 1 期,頁 10-25。
- 荊州地區博物館,〈江陵岳山大隊出土一批春秋青銅器〉,《文物》,1982年10期,頁16-17。
- 陝西省考古研究院、上海博物館,《金玉華年——陝西韓城出土周代芮國文物珍品》,上海: 上海書畫出版社,2012。
- 高崇文,〈東周楚式鼎形態分析〉,《江漢考古》,1983年1期,頁 1-8、50。
- 高崇文、〈春秋楚墓特徵及其形成諸因素初探〉、收入氏著、《古禮足徵:禮制文化的考古學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頁 463-471。
- 崔恒升, 〈"襄子湯"考辨〉, 《考古》, 1998年9期, 頁84-85。
- 張亞初,〈殷周青銅器器名、用途研究〉,收入中國古文字研究會、中華書局編輯部編,《古文字研究》,18 輯,北京:中華書局,1992,頁 273-315。
- 張昌平、〈襄陽縣新發現一件銅盞〉、《江漢考古》、1993年3期、頁42-43。
- 張昌平,〈擇其吉金金文辭例〉,《中原文物》,2006年4期,頁43-47、59。
- 張昌平、〈由"擇其吉金"等楚系金文辭例看楚文化因素的形成與傳播〉,收入氏著、《方國的青銅與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頁65-73。
- 張莅、陳東和、〈透視青銅——院藏鄝公鼎器蓋的銘文再現〉、《故宮文物月刊》、410期、 2017年5月,頁90-99。
- 張愛冰、陸勤毅,〈繁昌湯家山出土青銅器的年代及其相關問題〉,《文物》,2010年12期, 頁52-60。
- 張懋鎔、〈試論中國古代青銅器器類之間的關係〉、收入氏著、《古文字與青銅器論集》、北

- 京:科學出版社,2006,頁 133-141。原載《華學》,8輯,2006年8月,頁 53-59。
- 張臨生、〈說盉與匜——青銅彝器中的水器〉、《故宮季刊》,17卷1期,1982年秋季,頁 25-39。
-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陸)》,上海: 中西書局,2016。
- 紹興博物館、湖北省博物館編,《江漢吉金:湖北省博物館典藏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計,2012。
- 陳秉新,〈安徽出土子湯鼎銘文的再認識〉,《考古》,2005年7期,頁89-91。
- 陳芳妹,〈簋與盂——簋與其他粢盛器關係研究之一〉,《故宮學術季刊》, 1卷2期, 1983年 冬季,頁89-110。
- 陳昭容,〈兩周夷夏族群融合中的婚姻關係——從芮國婚嫁往來談起〉,收入陝西省考古研究院、上海博物館編,《兩周封國論衡:陝西韓城出土芮國文物暨周代封國考古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頁 88-106。
- 陳昭容,〈從古文字材料談古代的盥洗用具及其相關問題——自淅川下寺春秋楚墓的青銅水器自名說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1 本 4 分,2000 年 12 月,頁 857-954。
-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譔異》,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7。
- 陳劍,〈青銅器自名代稱、連稱研究〉,《中國文字研究》,1輯,1999年1月,頁335-370。
- 聚莊市博物館、棗莊市文物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棗莊市嶧城區文廣新局,〈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發掘簡報〉,《文物》,2014年1期,頁4-27。
-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湖北省文物局南水北調辦公室,〈湖北鄖縣喬家院春秋殉人墓〉, 《考古》,2008年4期,頁28-50。
-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黃岡市博物館、黃州博物館、〈湖北黃州楚墓〉,《考古學報》,2001 期 2 期,頁 247。
-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江陵望山沙冢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 湖北省宜昌地區博物館,〈當陽曹家崗五號楚墓〉,《考古學報》,1988年4期,頁455-500。
- 湖北省荊州地區博物館,〈江陵天星觀一號楚墓〉,《考古學報》,1982年2期,頁71-116。
- 湖北省荊州博物館編著,《荊州天星觀二號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49、52-53。
- 湖北省荊沙鐵路考古隊編,《包山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
- 湖北省博物館,〈襄陽山灣東周墓發掘報告〉,《江漢考古》,1983年2期,頁1-35。
- 湖北省博物館編,《曾侯乙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9。
- 湖南省博物館等編著,《長沙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 黃岡市博物館、黃州區博物館,〈湖北黃岡兩座中型楚墓〉,《考古學報》,2000年2期,頁

263-264 •

黃錦前,〈由楚系銅器銘文中"用吉金"至"擇吉金"用語之嬗變看楚文化的興起〉,收入楚文化研究會編,《楚文化研究論集》,10集,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11,頁197-207。

楊秀恩,〈金文反書研究〉,《殷都學刊》,2013年2期,頁74-78。

楊鳩霞、〈安徽舒城縣河口春秋墓〉、《文物》、1990年6期、頁58-66、53。

楊蒙生、〈棗莊徐樓出土鄝子戈銘文補說〉、《中國文字研究》,21輯,2015年8月,頁 51-57。

董全生、李長周、〈南陽市物資城一號墓及其相關問題〉、《中原文物》,2004年2月,頁46-48。

鄒芙都,《楚系銘文綜合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7。

趙世綱,〈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青銅器銘文考索〉,收入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350-378。

趙平安,〈宋公關作灣叔子鼎與濫國〉,《中華文史論叢》,2013年3期,頁31-36。

齊文濤,〈概述近年來山東出土的商周青銅器〉,《文物》,1972年5期,頁3-16。

魯文生主編,山東省博物館編,《山東省博物館藏珍·青銅器卷》,濟南:山東文化音像出版 社,2004。

劉彬徽,〈論東周青銅缶〉,《考古》,1994年10期,頁937-942。

劉彬徽、《楚系青銅器研究》、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

隨州市博物館編著,《隨州擂鼓墩二號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8。

襄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湖北襄陽市沈崗春秋時期墓葬〉、《考古》、2017年5期,頁54-62。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金文工作室,「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http://www.ihp.sinica.edu.tw/~bronze,檢索日期:2017年7月12日。

圖版出處

- 圖1 鄝公般鼎,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3 鄝公般缶(局部),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 6 晉侯簋蓋銘文,陝西韓城梁帶村芮國墓地 M300 出土。圖版取自陝西省考古研究院、 上海博物館,《金玉華年——陝西韓城出土周代芮國文物珍品》,上海:上海書畫出版 社,2012,頁 56。
- 圖 7 蓼子郰盞,湖北襄陽山灣出土。圖版取自紹興博物館、湖北省博物館編,《江漢吉金:湖北省博物館典藏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12,頁 81。
- 圖 8 寬兒鼎,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 9 鄧公乘鼎,湖北省襄陽縣山灣楚墓出土。圖版取自譚維四主編,《湖北出土文物精華》,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 63。
- 圖 10 與子共鼎,四川茂縣牟托村 M1 出土。圖版取自茂縣羌族博物館、阿壩藏族羌族自治州文物管理所,〈四川茂縣牟托一號石棺墓及陪葬坑清理簡報〉,《文物》,1994 年 3 期,圖版 57: 2。
- 圖 11 曾孫無期鼎,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圖 12 蟠虺紋盞,湖北當陽金家山楚墓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 青銅器全集·東周 4》,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 29。
- 圖 13 銅盞,湖北襄陽沈崗春秋墓 M4 出土。圖版取自襄陽市考古文物研究所,〈湖北襄陽市沈崗春秋時期墓葬〉,《考古》,2017 年 5 期,頁 56,圖版 6。
- 圖 14 鄒子按戈,河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 M36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 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 社,1991,頁 45,圖版 38:2。
- 圖 16 鄒子按戈(銘文),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 M2 出土。圖版取自棗莊市博物館、棗莊市文物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棗莊市嶧城區文廣新局,〈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發掘簡報〉, 《文物》,2014年1期,頁14,圖版31。
- 圖 17 小口鼎,安徽青陽縣廟前鎮汪村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

- 青銅器全集‧東周 5》,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 3。
- 圖 18 湯鼎,安徽繁昌縣城湯家山出土。圖版取自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40。
- 圖 19 襄腫子湯鼎,安徽六安市九里溝出土。圖版取自安徽大學、安徽省社會科學院、安徽 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安徽江淮地區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14,圖 版 94。
- 圖 20 湯鼎,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58,圖版 47。
- 圖 21 佣鼎,淅川下寺楚墓 M2 出土。圖版取自金維諾總主編,孫華卷主編,《中國美術全集·青銅器 3》,合肥:黃山書社,2010,頁 799。
- 圖 23 彭子射鼎,河南南陽市漢宛城 M38 出土。圖版取自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南 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文物》, 2011 年 3 期,頁 13, 圖版 16。
- 圖 24 徐聯尹皆鼎,浙江紹興 M306 出土。圖版取自浙江省博物館編,《越地范金》,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2009,頁 46。
- 圖 25 湯鼎,江蘇邳州九女墩 M3 出土。圖版取自林夏、林留根,〈關於邳州九女墩三號墓 出土的"湯鼎"〉,收入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莒 縣人民政府編,《青銅器與山東古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7,頁 466。
- 圖 26 湯鼎,江蘇邳州九女墩 M3 出土。圖版取自林夏、林留根,〈關於邳州九女墩三號墓 出土的"湯鼎"〉,收入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莒 縣人民政府編,《青銅器與山東古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7,頁 467。
- 圖 27 湯鼎,安徽壽縣蔡侯申墓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青銅器 全集,東周 1》,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 63。
- 圖 29 曾侯乙鼎,湖北隨州擂鼓墩曾侯乙墓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 《中國青銅器全集·東周 4》,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 114。
- 圖 30 小口提鏈鼎,湖北隨州擂鼓敦 M2 出土。圖版取自隨州市博物館編著,《隨州擂鼓墩二號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8,彩版 16。
- 圖 31 小口提鏈鼎,湖北荊州天星觀楚墓 M2 出土。圖版取自湖北省荊州博物館編著,《荊州天星觀二號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彩版 12。

- 圖 32 小口鼎,湖北荊州天星觀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湖北省荊州地區博物館,〈江陵天星觀一號楚墓〉,《考古學報》,1982 年 2 期,圖版 14-1。
- 圖 33 小口鼎,江陵望山沙冢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江陵望山沙冢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圖版 10-4。
- 圖 34 佣鼎(局部),淅川下寺楚墓 M3 出土。圖版取自淅川縣博物館,《淅川楚國青銅器精粹》,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3,頁 15。
- 圖 35 提梁盉,山西長冶分水嶺東周墓 M269 出土。圖版取自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博物院、長冶市博物館編著,《長冶分水嶺東周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2010,彩版20-5。
- 圖 36 提梁盉,山西長冶分水嶺東周墓 M270 出土。圖版取自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山西博物院、長冶市博物館編著,《長冶分水嶺東周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2010,彩版22-4。
- 圖 37 鳥蓋獸耳盉,安徽省博物館藏。圖版取自安徽大學、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皖南商周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96。
- 圖 38 彭子射鼎、彭子射缶,河南南陽市漢宛城 M38 出土。圖版取自南陽市文物考古研究 所,〈河南南陽春秋彭射墓發掘簡報〉,《文物》,2011 年 3 期,頁 22,圖版 52。
- 圖 39 蔡侯申缶,安徽壽縣蔡侯申墓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青銅器全集,東周1》,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70、71。
- 圖 40 孟麟姬浴缶,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博物館編,《河南省博物館館藏青銅器選》,香港:香港攝影藝術出版社,出版年不詳,圖版 104。孟麟姬浴缶,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68,圖版 57。
- 圖 41 提鏈盥缶,湖北荊州天星觀楚墓 M2 出土。圖版取自湖北省荊州博物館編著,《荊州 天星觀二號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彩版 25。
- 圖 42 鄒公般鼎器蓋(二維影像),國立故宮博物院文物科學檢測紀錄,檢測研究人員為陳 東和、黃千奇。

- 圖 46 佣鼎(局部紋飾),淅川下寺楚墓 M2 出土。圖版取自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 《中國青銅器全集·東周 4》,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圖版 7。

- 圖 47 湯鼎(局部紋飾),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58,圖版 47。
- 圖 48 提梁盉,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圖版取自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省丹江庫區 考古發掘隊、淅川縣博物館編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 頁 77,圖版 66。

Re-exploring the Liao State of the Zhou Dynasty Based on Liao Bronzes 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Chang, Li
Department of Antiquities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bstract

Surviving documentary evidence points to the existence of the Liao state during the Zhou dynasty. Geohistorical research indicates three dominant clans: the Liao state with the "ji 读 " surname in Tanghe, Henan; the Liao state with the "ji 读 " surname in Gushi, Henan; and the "yan 偃 " surname in Anhui. When the political landscape in the Eastern Zhou dynasty was facing upheaval, the Liao became a vassal of the Chu state. However, texts merely show that the three Liao perished one after the other, leaving no information on their cultural facets and people. Fortunately, over the past few years, increasing numbers of bronzes from the Liao state have been unearthed so that its history can slowly be reconstructed

The present study begins with the "Liao Gong Bing ding" and "Liao Gong Bing fou" 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fter reconstructing the background to the demise of the Liao state as recorded in Zuozhuan combined with materials that have been excavated to date, a preliminary understanding of the Liao state and its relations with other states can be determined along with its style seen on bronzes. Reexamination with the emergence of new vessel types places the two above bronzes within a chronological and typological context. The self-styled "Tang ding" and bath vessel can thus be seen as based on water vessel sets in the middle to lat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and concentrated in the Nanyang Basin. As a result, the present study not only fills in historical lacunae about the Liao state, it also investigates the state to which Duke Bing of Liao (Liao Gong Bing) and its geographical position. An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ultures in groups of small states, the study also reexamines the role of defeated cultures in the formation of Chu-style bronzes, taking another look at cultural relations in terms of regional style.

Keywords: Liao state, Liao Gong Bing, Tang *ding*, bath *fou*, Chu-style bronzes





圖 1 鄝公殺鼎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2 鄝公般缶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4 鄝公般缶 銘文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5 累士父鬲 山東肥城小王莊出土



圖 6 晉侯簋蓋銘文 陝西韓城梁帶村芮國墓地 M300 出土



圖 7 蓼子鄭盞 湖北襄陽山灣出土



圖 8 寬兒鼎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9 鄧公乘鼎 湖北省襄陽縣山灣楚墓出土 圖 10 與子共鼎 四川茂縣牟托村 M1 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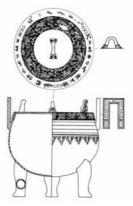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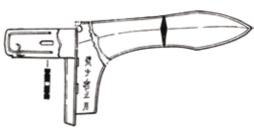
圖 11 曾孫無期鼎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 12 蟠虺紋盞 湖北當陽金家山楚墓出土



圖 13 銅盞 湖北襄陽沈崗春秋墓 M4 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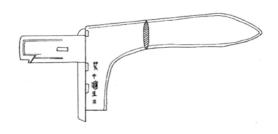




圖16 黎子疾戈 銘文 山東棗莊徐樓東周墓 M2 出土



圖 17 小口鼎 安徽青陽縣廟前鎮汪村出土



圖 18 湯鼎 安徽繁昌縣城湯家山出土



圖 19 襄腫子湯鼎 安徽六安市九里溝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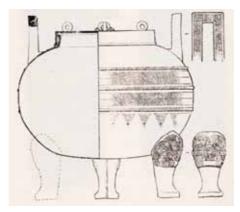


圖 20 湯鼎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







圖 23 彭子射鼎 河南南陽市漢宛城 M38 出土



圖 24 徐炞尹皆鼎 浙江紹典 M306 出土



圖 25 湯鼎 江蘇邳州九女墩 M3 出 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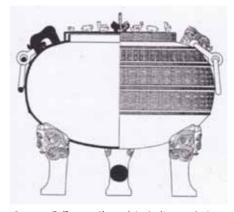


圖 26 湯鼎 江蘇邳州九女墩 M3 出土



圖 27 湯鼎 安徽壽縣蔡侯申墓出土





圖 29 曾侯乙鼎 湖北隨州擂鼓墩曾侯乙墓 出土



圖 30 小口提鏈鼎 湖北隨州擂鼓敦 M2 出土



圖 31 小口提鏈鼎 湖北荊州天星觀楚 墓 M2 出土



圖 32 小口鼎 湖北荊州天星觀楚墓 M1 出土



圖 33 小口鼎 江陵望山沙冢楚墓 M1 出土





圖 35 提梁盉 山西長治分水嶺東周墓 M269 出土



圖 36 提梁盉 山西長冶分水嶺東周墓 M270 出土



圖 37 鳥蓋獸耳盉 安徽省博物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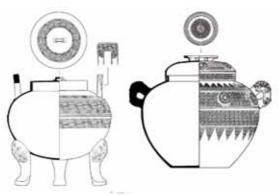


圖 38 彭子射鼎彭子射缶 河南南陽市漢宛城 M38 出土



圖 39 蔡侯申缶 安徽壽縣蔡侯申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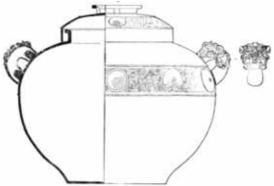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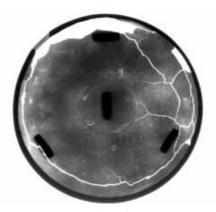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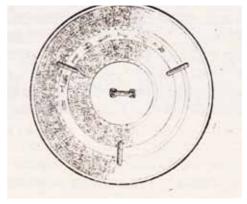
圖 40-1 孟縢姬浴缶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圖 40-2 孟縢姬浴缶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 M1 出土



圖 41 提鏈盥缶 湖北荊州天星觀楚墓 M2 出 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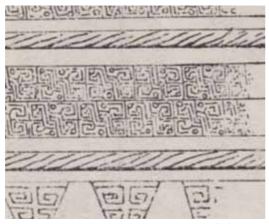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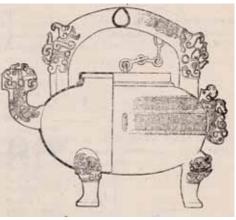


圖 47 湯鼎 局部紋飾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 出土



局部紋飾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圖 48 提梁盉 河南淅川下寺楚墓 M1 出土